

復活第二主日

“全能永生的上帝，祢從前在逾越節的奧秘中，訂立了和好的新約：求祢使在基督身體的團契裏重生的人，都能將他們信仰所承認的事，在生活裏實踐出來；這都是靠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，聖子和聖父、聖靈，一同永生，一同掌權，惟一上帝，永無窮盡。阿們。”（本日祝文）

“彼得和十一個使徒站起，高聲說：22 「以色列人哪，請聽我的話：上帝藉著拿撒勒人耶穌在你們中間施行異能、奇事、神蹟，將他證明出來，這是你們自己知道的。23 他既按著上帝的定旨先見被交與人，你們就藉著無法之人的手，把他釘在十字架上，殺了。24 上帝卻將死的痛苦解釋了，叫他復活，因為他原不能被死拘禁。25 大衛指著他說：「我看見主常在我眼前；他在我右邊，叫我不至於搖動。26 所以，我心裏歡喜，我的靈（原文是舌）快樂；並且我的肉身要安居在指望中。27 因你必不將我的靈魂撇在陰間，也不叫你的聖者見朽壞。28 你已將生命的道路指示我，必叫我因見你的面（或譯：叫我在你面前）得著滿足的快樂。29 「弟兄們！先祖大衛的事，我可以明明地對你們說：他死了，也葬埋了，並且他的墳墓直到今日還在我們這裏。30 大衛既是先知，又曉得上帝曾向他起誓，要從他的後裔中立一位坐在他的寶座上，31 就預先看明這事，講論基督復活說：他的靈魂不撇在陰間；他的肉身也不見朽壞。32 這耶穌，上帝已經叫他復活了，我們都為這事作見證。」」（徒 2:14 上, 22-32）

“上帝啊，求你保佑我，因為我投靠你。2 我的心哪，你曾對耶和華說：你是我的主；我的好處不在你以外。3 論到世上的聖民，他們又美又善，是我最喜悅的。4 以別神代替耶和華的（或譯：送禮物給別神的），他們的愁苦必加增；他們所澆奠的血我不獻上；我嘴唇也不提別神的名號。5 耶和華是我的產業，是我杯中的分；我所得的，你為我持守。6 用繩量給我的地界，坐落在佳美之處；我的產業實在美好。7 我必稱頌那指教我的耶和華；我的心腸在夜間也警戒我。8 我將耶和華常擺在我面前，因他在我右邊，我便不致搖動。9 因此，我的心歡喜，我的靈（原文是榮耀）快樂；我的肉身也要安然居住。10 因為你必不將我的靈魂撇在陰間，也不叫你的聖者見朽壞。11 你必將生命的道路指示我。在你面前有滿足的喜樂；在你右手中有永遠的福樂。”（詩 16）

“3 願頌讚歸與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上帝！他曾照自己的大憐憫，藉耶穌基督從死裏復活，重生了我們，叫我們有活潑的盼望，4 可以得著不能朽壞、不能玷污、不能衰殘、為你們存留在天上的基業。5 你們這因信蒙上帝能力保守的人，必能得著所預備、到末世要顯現的救恩。6 因此，你們是大有喜樂；但如今，在百般的試煉中暫時憂愁，7 叫你們的信心既被試驗，就比那被火試驗仍然能壞的金子更顯寶貴，可以在耶穌基督顯現的時候得著稱讚、榮耀、尊貴。8 你們雖然沒有見過他，卻是愛他；如今雖不得看見，卻因信他就有說不出來、滿有榮光的大喜樂；9 並且得著你們信心的果效，就是靈魂的救恩。”（彼前 1:3-9）

“19 那日（就是七日的第一日）晚上，門徒所在的地方，因怕猶太人，門都關了。耶穌來，站在當中，對他們說：「願你們平安！」20 說了這話，就把手和肋旁指給他們看。門徒看見主，就喜樂了。21 耶穌又對他們說：「願你們平安！父怎樣差遣了我，我也照樣差遣你們。」22 說了這話，就向他們吹一口氣，說：「你們受聖靈！23 你們赦免誰的罪，誰的罪就赦免了；你們留下誰的罪，誰的罪就留下了。」24 那十二個門徒中，有稱為低土馬的多馬；耶穌來的時候，他沒有和他們同在。25 那些門徒就對他說：「我們已經看見主了。」多馬卻說：「我非看見他手上的釘痕，用指頭探入那釘痕，又用手探入他的肋旁，我總不信。」26 過了八日，門徒又在屋裏，多馬也和他們同在，門都關了。耶穌來，站在當中說：「願你們平安！」27 就對多馬說：「伸過你的指頭來，摸（原文是看）我的手；伸出你的手來，探入我的肋旁。不要疑惑，總要信！」28 多馬說：「我的主！我的上帝！」29 耶穌對他說：「你因看見了我才信；那沒有看見就信的有福了。」30 耶穌在門徒面前另外行了許多神蹟，沒有記在這書上。31 但記這些事要叫你們信耶穌是基督，是上帝的兒子，並且叫你們信了他，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。」（約 20:19-31）

我的好處不在主以外

“上帝啊，求你保佑我，因為我投靠你。我的心哪，你曾對耶和華說：你是我的主；我的好處不在你以外。”（詩 16:1-2）

前言：

（一）詩 16 篇的標題是“大衛的金詩”，在詩篇集中共有六篇“金詩”（另外五篇被編在第二卷的 56 至 60 篇），其中有四個標題特別提到大衛生平中的某些事件，當中三篇都是有關他逃亡時所發生的事。

（二）“金詩”是個費解的字，不過它可能跟“遮蓋”一詞有關。有學者認為這些詩既然都提到急難當頭，因此“遮蓋”或許是指大衛閉上嘴唇，悄悄說話，而不能像平常一樣出聲祈禱。有學者則認為，大衛當時既在躲避他的敵人掃羅，因此他急切需要找尋“遮蓋”（隱藏）作為“投靠”（cf. 1 節）。

（三）本詩以“專心愛慕上帝”為主題，可分為前後二段：

1.1 至 6 節：對主的信心與投靠

2.7 至 11 節：上主的信實與賜福

（四）Charles Wesley 曾依據本詩，特別是第 2、8、11 節，寫下聖詩“遵旨做工歌”（Forth in Thy Name, 普 474 首）

一、上帝啊，祢是我的主

“上帝啊，求你保佑我，因為我投靠你。我的心哪，你曾對耶和華說：你是我的主；我的好處不在你以外。以別神代替耶和華的，他們的愁苦必加增；他們所澆奠的血我不獻上；我嘴唇也不提別神的名號。”（詩 16:1-2, 4）

- (一) 本詩一開始，詩人即祈求上帝保佑他，因為上帝是他唯一的避難所。“我投靠祢”(1節) 這片語，表達一個人將自己的生命全然託付在上帝的看顧中。在此，詩人將自己的安全(1節)、幸福(2節)、朋友(3節)、崇拜(4節)和抱負(5、6節)等各方面，都完全放在上帝身上。
- (二) “信靠”是人和上帝所有關係中最重要，詩人向上帝告白：“祢是我的主”(2節)，這告白相對的就是：“我是祢的僕人”。詩人知道自己是一個屬於上帝的人，作為上帝的僕人，他將得著從主而來一切生命的好處，甚於其他任何神明。因他屬於上帝，他所有的需要都將被上帝所滿足。
- (三) 詩人因對上帝全然的信靠，使他成為一個唯一神論者(cf. 4節)，他為自己的生命立下第一條誠命：“除了我以外，你不可有別的神”(出 20:3)。對他而言，沒有其他的神，對別神的崇拜，將成為人愁苦的根源；他不承認他們，也不參與對他們的崇拜。

二、我的好處不在祢以外

“耶和華是我的產業，是我杯中的分；我所得的，你為我持守。用繩量給我的地界，坐落在佳美之處；我的產業實在美好。”(16:5-6)

- (一) “我的好處不祢以外”，意即“祢是我一切幸福的源頭”(cf. 現中譯)。這說法在詩 73:25 表達得更為清楚：“除祢以外，在天上我有誰呢？除祢以外，在地上我也沒有所愛慕的。”
- (二) 詩人在全詩列出信靠主的聖民所將享受的好處與祝福：杯中的分、完全的穩妥(“祢為我持守”(cf. 5節)、坐落在佳美之處的產業(6節)、安全不搖動的立腳之處(8節)、主美好的指教和警戒(7節)、以及在生命的道路上滿足的喜樂、和上帝親自同在的保證(11節)。
- (三) 詩人大衛在宣告上帝“用繩量給我的地界，坐落在佳美之處”(6節)的當下，事實上他是一無所有的。那時掃羅王正追殺他，大衛諫勸他說：“求我主我王聽僕人的話：若是耶和華激發你攻擊我，願耶和華收納祭物；若是人激發你，願他在耶和華面前受咒詛；因為他現今趕逐我，不容我在耶和華的產業上有分，說：『你去事奉別神吧！』”(撒下 26:19)。在失去這一切之餘，詩人仍以堅定的信心宣告：“耶和華是我的產業”(6節)，這宣告正如申命記中對利未人所宣告的：
 “「祭司利未人和利未全支派必在以色列中無分無業；他們所吃用的就是獻給耶和華的火祭和一切所捐的。他們在弟兄中必沒有產業；耶和華是他們的產業，正如耶和華所應許他們的。」”(申 18:1-2)
- (四) 詩人這樣的告白不是矯情的敬虔，而是單純的信靠和順服。身為逃難者的詩人(cf. 1節)發現他有產業可以承受。這分產業全然超乎他的所求所想，雖然它眼不能見，卻安全無慮，因上帝親自持守(cf. 5節)；雖然似乎不具體，卻真確實在而且美好(cf. 6節)

三、祢指示我生命的道路

“我將耶和華常擺在我面前，因他在我右邊，我便不致搖動。因此，我的心歡喜，我的靈快樂；我的肉身也要安然居住。因為你必不將我的靈魂撇在陰間，也不叫你的聖者見朽壞。你必將生命的道路指示我。在你面前有滿足的喜樂；在你右手中有永遠的福樂。”(詩 16:8-11)

- (一) 本段原來可能是表達：詩人雖在逃亡之中，卻仍然能夠安然入睡(cf. 9節)。他相信上帝會保守他，不讓死亡過早臨到他(cf. 10節)，且在前面將會有美好的日子，使他得以享受只有上帝才能賜與的福樂(cf. 11節)
- (二) 詩人對上帝的信靠，使他能有面對死亡的信心。他指出他的心、靈和肉身，都進入在此信靠的喜樂與安穩中(cf. 9節)，這信心使他明白，主將不會將他撇棄在陰間和死亡(朽壞)中(cf. 10節)。當他行走在生命的道路上時，上帝的眷顧和保守，將使他不只是繼續的存在著，更將讓他得著上帝同在的喜樂和賜福。
- (三) 彼得和保羅在他們的講道中，曾分別引用本段經文，作為基督從死亡復活的預言(cf. 徒 2:24-32, 13:34)。詩人在寫本詩時，或許根本沒有想到“死後的生命”；但在上帝全知全能的掌管下，詩人在此所說的，竟然在千年後如此奇妙地應驗在他那“偉大的後裔”身上。
- (四) 對那些見證基督復活的人來看，一個曾躺在“墳墓裏”的人，卻未留在墳墓裏，無疑地祂必是上帝的“聖者”(cf. 10節)。而今祂也絕對真實、永恆地坐在上帝右邊，並使所有“聖民”在面對人生無可避免的死亡中，看見了“生命的道路”，得著終末復活的盼望。

後語：

- (一) 因著對主的信靠，詩人以不同的方式宣告：“主就是我的一切”。讓詩人有這種信心和盼望和原因，是來自於他對主的告白：“祢是我的主”(cf. 2節)。他認定上帝是他生命的源頭，乃將眼目完全聚焦於上帝(cf. 8節)，這樣的信靠使他對生命有完全的把握。
- (二) 永恆的上帝與必朽的人，二者之間竟有一種不能破滅的關係，實在是不可思議！直到耶穌降臨之後，這整全的意義才被完全表明出來：“救主基督耶穌…已經把死廢去，藉著福音，將不能壞的生命彰顯出來。”(提後 1:10)

默想省思：我將自己的生命託付給什麼？明白上帝是我的主、我是上帝的僕人，這對我有何意義？詩人認為對別神的崇拜必加增人的愁苦，對此我有何感覺？我同意上帝是一切幸福的源頭嗎？我生命中真實的產業是什麼？對上帝的信靠有否帶給我面對死亡的信心？上帝必不將祂的聖民撇在陰間，這對我有何啟發？